证券代码:603113 证券简称:金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8
债券代码:113545 债券简称:金能转债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华夏银行、青岛农商银行、方正证券、兴业银行

●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85,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华夏理财固收增强封闭式27号363天、青岛农商银行创富优享353号、方正证券融资业务债权收益权转让及远期受让、兴银理财金雪球聚利2022年第1期净值型理财产品。

●委托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

●履行的审议程序: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含金能化学(青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能化学”,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西海岸金能投资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6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证券公司、基金公司、信托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投资理财产品。此次申请期限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可滚动使用,并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合同文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对以上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编号:2021-136)。

一、委托理财情况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一步增加公司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自有资金正常使用计划的情况下,将公司及子公司(含金能化学)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短期(不超过 12个月)的理财产品。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及子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基本情况

1、近期新增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天)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金能化学	华夏银行	华夏理财固收增强封闭式27号363天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	4.40%	363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金能化学	青岛农商银行	青岛农商银行创富优享353号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	4.25%	364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金能化学	方正证券	融资业务债权收益权转让及远期受让	债权收益权转让	15,000	4.50%	181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金能化学	兴业银行	兴银理财金雪球聚利2022年第1期净值型理财产品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	4.50%	365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2、近期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情况如下: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年化收益率	收益类型	产品起息日	到期日	实际收益(元)
金能化学	华夏银行	龙盈固定收益类尊享48号封闭式理财产品	银行理财产品	25,000	4.4%-4.5%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3-10	2022-3-10	12,000,000.00
金能化学	青岛农商银行	青岛农商银行创富优享113号理财产品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4.3%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3-5	2022-3-4	4,323,600.00
金能化学	青岛农商银行	青岛农商银行创富优享104号理财产品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	4.3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3-12	2022-3-11	6,432,300.00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且未超董事会审议通过的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华夏理财固收增强封闭式27号363天

(1)理财产品代码:21131027

(2)产品起息日:2022年3月17日

(3)产品到期日:2023年3月15日

(4)合同签署日期:2022年3月16日

(5)理财本金:人民币30,000万元

(6)预期收益率:4.4%(年化)

(7)支付方式:银行根据合同直接扣款

(8)是否要求履约担保:否

(9)理财业务管理费:托管费率0.03%/年(以前一日资产净值为基数,每日计提)、销售手续费率0.10%/年(以前一日资产净值为基数,每日计提)、固定管理费率0.20%/年(以前一日资产净值为基数,每日计提)。

(10)资金投向:货币市场工具、标准化债权类资产、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等固定收益类资产、权益类资产及资产管理产品。

2、青岛农商银行创富优享353号

(1)理财产品代码:NFU2A0353

(2)产品起息日:2022年3月15日

(3)产品到期日:2023年3月14日

(4)合同签署日期:2022年3月14日

(5)理财本金:人民币20,000万元

(6)预期收益率:4.25%(年化)

(7)支付方式:银行根据合同直接扣款

(8)是否要求履约担保:否

(9)理财业务管理费:托管费率0.01%,固定管理费率0.01%,运营服务费率0.008%。

(10)资金投向:固定收益类资产80%-100%,其中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占组合总资产的0%-100%;权益类资产、商品及衍生品类资产及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资产0%-20%。

3、方正证券融资业务债权收益权转让及远期受让合同

(1)合同编号:FZ-JNHX002

(2)产品起息日:2022年2月25日

(3)产品到期日:2022年8月25日

(4)合同签署日期:2022年2月25日

(5)理财本金:人民币15,000万元

(6)预期收益率:4.5%(年化)

(7)支付方式:将转让价款划付至方正证券合同约定收款账户

(8)是否要求履约担保:否

(9)理财业务管理费:无

(10)资金投向:甲方合法开展融资业务对其融资客户进行融资所产生债权所对应的财产收益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取得《融资业务债权收益权转让清单》所列示融资融券合同项下融资客户偿付的融资余额、利息、违约金、违约情况下甲方将融资客户提供的担保证券强制平仓所得、融资客户用于担保甲方融资债权的保证金和证券的担保权益和信托权益、甲方就乙方不足清偿融资债务部分向甲方融资客户继续追索所得以及甲方在融资融券合同项下可能取得的其他任何财产收益。

4、兴业银行兴银理财金雪球聚利2022年第1期净值型理财产品

(1)理财产品代码:9K214201

(2)产品起息日:2022年2月24日

(3)产品到期日:2023年2月24日

(4)合同签署日期:2022年2月23日

(5)理财本金:人民币20,000万元

(6)预期收益率:4.5%(年化)

(7)支付方式:银行根据合同直接扣款

(8)是否要求履约担保:否

(9)理财业务管理费:销售服务费0.05%,投资管理费1.0508%,产品托管费0.01%

(10)资金投向:投资于各类高流动性资产,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存款、债券回购、大额可转让存单、货币基金等货币市场工具及其他银行间资金融通工具。

(二)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为金融机构发行的低风险投资理财产品,在该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及子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安全,并采取以下控制措施:

1、为控制风险,公司使用闲置的自有资金在以上额度内只能用于购买一年以内的理财产品。

2、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产品,公司经营管理层需事前评估投资风险,将资金安全性放在首位,谨慎决策,公司经营管理层将跟踪所投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等,如发现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安全性风险。

3、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受托方情况

(一)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

华夏银行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司代码:600015),青岛农商银行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司代码:002958),方正证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司代码:601901),兴业银行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司代码:601166),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二)公司董事会尽职调查情况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合同文件,由公 司财务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管理层对受托方、资金使用方等交易各方当事人的 基本情况、信用情况及其交易履约能力等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未发现存在损 害公司理财业务开展的具体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20年度	2021年前三季度
资产总额	12,065,476,567.58	13,581,651,043.75
负债总额	4,006,571,828.90	4,634,021,056.39
资产净额	8,058,904,738.68	8,947,629,987.36
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	1,323,346,928.10	1,055,416,856.64

公司2020年度、2021年前三季度资产负债率分别为33.21%、34.12%, 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为66,252万元,交易性金融资产为94,863万元,其他流动资产中理财产品为65,300万元。公司本次委托理财支付金额85,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中理财产品三项合计的37.54%,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

公司委托理财的会计处理日常通过“交易性金融资产”会计科目核算。理财产品中保本浮动收益、非保本浮动收益的产品报表列报“交易性金融资产”,理财产品中保本保收益产品报表列报“其他流动资产”,赎回时产生的理财收益在 “投资收益”项目中列示。

公司近期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产品投资,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的短期理财投资,可以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提升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风险提示

尽管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1、利率风险:理财产品存续期内,投资标的价值和价格会受到市场利率变动的影响而波动,会使得收益水平不能达到预期年化收益率。

2、流动性风险:若公司经营突发重大变化,理财计划发生巨额赎回,将面临不能提前赎回理财产品的风险。

3、政策风险:如果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导致市场价格波动,将影响理财计划的预期收益、受理、投资、偿还等工作的正常开展。

4、信用风险:理财计划投资范围包括债券市场信用产品,可能面临发债企业不能如期兑付的情况,将影响理财计划预期收益的实现。

六、截至本公告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余额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固定期限短期理财产品的余额为人民币165,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收益类型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产品期限(天)
金能化学	方正证券	融资业务债权收益权转让及远期受让	债权收益权转让	15,000	4.5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2-2-25	2022-8-25	181
金能化学	华夏银行	华夏理财固收增强封闭式27号363天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	4.4%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2-3-17	2023-3-15	363
金能化学	青岛农商银行	创富优享353号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	4.25%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2-3-15	2023-3-14	364
金能化学	兴业银行	兴银理财金雪球聚利2022年第1期净值型理财产品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	4.5%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2-2-24	2023-2-24	365
金能化学	华夏银行	华夏理财固收增强封闭式3号360天B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4.35%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11-12	2022-11-7	360
金能化学	兴业银行	金雪球-优悦1号F款净值型理财产品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4.4%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12-2	2022-12-2	365
金能化学	华夏银行	华夏理财固收增强臻享封闭私募5号356天B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	4.35%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2-1-27	2023-1-18	356
金能化学	青岛农商银行	创富优享257号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	4.3%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2-1-28	2023-1-20	357
金能化学	方正证券	融资业务债权收益权转让及远期受让	债权收益权转让	10,000	4.5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2-1-25	2022-7-25	181
金能科技	民生银行	非凡资产管理四个月增利第521期对公02款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4.3%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12-17	2022-4-19	123

注:所有产品到期日以实际赎回日期为准。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352,000	187,000	6,043.3	165,000
合计		352,000	187,000	6,043.3	165,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65,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0.47%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6.80%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65,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95,000
总理财额度					260,000

特此公告。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00276 证券简称:恒瑞医药 公告编号:临2022-024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股份用途:本次回购的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

●回购股份金额和资金来源:本次回购拟使用资金总额为不低于6亿元,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

●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回购股份价格: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60.22元/股;

●回购股份方式:采用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从二级市场回购公司股份;

●回购股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根据公司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问询及其回复,截至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无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如上述主体未来拟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相关风险提示:

1、若本次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区间,可能存在本次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2、公司在实施回购股份期间,受宏观经济调控、临时经营需要等因素影响,致使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未能及时到位,导致回购方案无法按计划实施的风险;

3、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可能存在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风险;

4、本次回购的股份用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可能存在因员工持股计划无法实施等原因,导致已回购股票无法授出或转让的风险。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回购方案的审议程序

2022年3月13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本次回购方案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基本面的判断,为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完善公司员工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公司计划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

(二)回购股份的种类

本次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三)回购股份的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四)回购股份的数量或金额

公司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6亿元,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资金为准。如以回购资金总额上限人民币12亿元、回购价格上限60.22元/股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992.69万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31%。

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或现金红利、股票拆细、缩股、配股或发行股本权证等事宜,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相应调整回购股份数量。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五)回购股份的价格

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60.22元/股(含),该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不高于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由公司董事会在回购期间,综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或现金红利等事宜,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上述回购价格亦需满足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对回购价格的相关要求。

(六)用于回购的资金来源

本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七)回购股份的期限

1、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如果在此期限内回购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公司董事会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2、公司在以下期间不得回购股票: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10个交易日内;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

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

(3)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回购方案实施期间,若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回购方案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八)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假设公司以本次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上限12亿元,且以人民币60.22元/股回购股份,预计可回购约19,926,934股。

假设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并全部予以锁定,预计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回购前		回购后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19,926,934	0.3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379,002,274	100%	6,359,075,340	99.69%
合计	6,379,002,274	100%	6,379,002,274	100%

上述测算数据仅供参考,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及公司本结构实际变动情况以后续实施情况为准。

(九)独立董事关于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合规性、必要性、合理性、可行性等相关事项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事项发表了以下独立意见:

1、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有利于完善公司员工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有利于增强投资者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提升投资者对公司价值的认可,有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

3、本次回购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4、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研发、资金状况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股份合理、可行,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认为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回购方案具有合理性、可行性,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实施本次回购股份事项。

(十)管理层关于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经营、盈利能力、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及维持上市地位等可能产生的影响分析

截至2021年9月30日(未经审计),公司总资产为389.50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342.37亿元,流动资产303.58亿元。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假设本次回购资金上限12亿元(含)全部使用完毕,按2021年9月30日的财务数据测算,回购资金分别占公司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流动资产的比例均较小。根据公司目前经营、财务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认为本次回购股份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及研发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次回购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的变化,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完善公司员工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提升公司整体价值,促进公司长期、健康、可持续发展。

(十一)上市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是否买卖本公司股份,及其是否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情况说明

经自查,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邹建军女士于2021年11月10日减持公司股份40,000股,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孙绪根先生于2021年11月16日减持公司股份40,000股。

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由于公司终止实施了2020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回购注销了获授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限制性股票。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董事会做出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形,亦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的行为。

(十二)上市公司向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问询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等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的具体情况

公司已分别向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发出问询,收到的回复情况如下:

截至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无减持计划。如上述主体未来拟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三)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将在披露回购股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6个月内完成授予或转让。公司如未能在上述期间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公司将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对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予以注销,具体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执行。

(十四)公司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拟作为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发生资不抵债的情况。若公司未能或未能全部实施上述用途,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注销未使用已回购股份,并就注销股份事宜履行通知债权人等法定程序,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十五)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为了保证公司本次回购方案的顺利实施,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全权办理本次回购的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及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及调整本次回购的具体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回购时机、回购价格、回购数量等与本次回购有关的各项事宜;

2、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或其他相关证券账户;

3、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回购相关的所有文件;

4、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表决的事项外,依据监管部门意见、政策变化或市场条件变化,对本次回购有关的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5、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股价表现等综合情况决定实施或者终止本回购方案;6、办理与本次回购有关的其他事项。

以上授权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回购方案的不确定性风险

1、若本次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区间,可能存在本次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2、公司在实施回购股份期间,受宏观经济调控、临时经营需要等因素影响,致使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未能及时到位,导致回购方案无法按计划实施的风险;

3、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可能存在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风险;

4、本次回购的股份用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可能存在因员工持股计划无法实施等原因,导致已回购股票无法授出或转让的风险。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事项

(一)回购专用账户开立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了股份回购专用账户,专用账户情况如下:

持有人情况: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证券账户号码:B882253860

(二)回购期间信息披露

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实施回购期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7日

证券代码:600276 证券简称:恒瑞医药 公告编号:临2022-025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药品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核准签发的《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公司钆特酸葡胺注射液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以下简称“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的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钆特酸葡胺注射液

剂型:注射液

规格:15ml:5.654g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

受理号:CYHB2150175

证书编号:2022B01099

处方药/非处方药:处方药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国务院关于改革药品医疗器械审评审批制度的意见》(国发[2015]44号)和《关于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工作有关事项的公告》(2017年第100号)的规定,经审查,本品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

二、药品的适应症

本品仅用于疾病的诊断。用于以下疾病的核磁共振检查:

1、大脑和脊髓病变;

2、脊柱病变;

3、其他全身性病理检查(包括血管造影)。

三、药品的其他情况

钆特酸葡胺注射液是一种用于磁共振成像(MRI)的静脉注射造影剂,最早由Guerbet公司开发,于1989年在法国获批上市,后在包括中国在内的多个国家陆续获批上市。截至目前,除原研外,国内仅有公司的钆特酸葡胺注射液获批生产并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

经查询,2020年钆特酸注射液全球销售额约为3.8亿美元。截至目前,钆特酸葡胺注射液相关项目累计已投入研发费用约为1,325万元。

四、风险提示

根据国家相关政策规定,对于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药品品种,在医保支付方面予以适当支持,医疗机构应优先采购并在临床中优先选用。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动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工作常态化制度化开展的意见》(国办发[2021]2号)挂网药品通过一致性评价的仿制药数量超过3个的,在确保供应的前提下,集中带量采购不再选用未通过一致性评价的产品。药品销售容易受国家政策、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17日

证券代码:603309 证券简称:维力医疗 公告编号:2022-012

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家代理产品三类医疗器械注册证延续获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家代理的瑞典百克得有限公司Bactiguard AB(以下简称“百克得公司”)一次性使用无菌导尿管(以下简称“BIP导尿管”)的三类医疗器械注册证延续于近日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基本情况

注册证编号:国械注进20153143907

注册人名称:瑞典百克得有限公司BactiguardAB

生产地址:Biblioteksgatan 25,PO Box 5070,SE-102 42 Stockholm,Sweden

代理人名称: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名称:一次性使用无菌导尿管BIP Foley Catheter

结构及组成:本产品为带球囊导尿管,导管由天然乳胶制成,含金银钯合金涂层和水凝胶涂层,所有涂层均不含有药物成分。经环氧乙烷灭菌,一次性使用。

适用范围:用于患者膀胱排尿或手术后患者膀胱排尿和冲洗,连续累积使用时间不超过30天。

批准日期:2022年3月7日

有效期至:2027年3月6日

二、产品相关情况

1、产品介绍

BIP导尿管由瑞典百克得公司研发及生产,是一种特殊的超滑抗菌留置导尿管,其表面含金银钯合金涂层和亲水涂层。BIP导尿管特有的Bactiguard?涂层(由金、银、钯组成的合金涂层)通过释放微电流阻止细菌的粘附和定植,可减少细菌的粘附和生长,阻断感染通路,导尿管表面涂有水凝胶减少摩擦,体内留置时间可达30天。

百克得公司是瑞典一家全球性医疗科技公司,其独特的抗感染技术应用于各种医疗器械,并取得了1项美国专利、3项中国发明专利。Bactiguard?涂层已被应用于医疗器械二十多年。Bactiguard?涂层导尿管在美国和欧洲已得到广泛应用,在美国、欧洲、日本、中国、巴西、印度和墨西哥等地累计销售超过1亿支。

2、临床应用

导尿管相关尿路感染(CAUTI)是最常见的医疗保健相关感染(HAI),我国调查数据显示,尿路感染占医院感染的20.8%—31.7%,仅次于呼吸道感染(参考文献:《导尿管相关尿路感染的防治现状及展望》中华医院感染学杂志,2011,21(9):1936-1938))。导尿管相关尿路感染(CAUTI)的并发症可引起患者的不适,延长住院时间,增加住院患者的额外医疗成本和死亡率。研究表明大约50-70%的CAUTI是可以预防的,降低CAUTI发生率的临床实践包括:选择合适的导尿管;导尿管的正确插管和维护;及时拔管(参考文献:Toolkit for Reducing Catheter-Associated Urinary Tract Infections in hospital Units: ImplementationGuide. AHRQ Pub No. 15-0073-2-EF, September 2015.)。

导尿管相关泌尿系感染研究指标主要包括导尿管表面生物膜(由细菌和真菌组成)、菌尿症(≥105微生物/毫升)、CAUTI等,多项研究表明,使用BIP导尿管可以有效预防院内感染、减少抗生素使用、降低医疗成本。

(1)导尿管生物膜体外试验:BIP涂层导尿管在30天体外菌体试验中,大肠杆菌、绿脓杆菌、萨氏葡萄球菌等单位平方厘米细菌群落总数远低于普通导尿管,定植减少达60%以上。(参考文献:《Mazzoli S[Biofilm and bacterial microrganisms in genito-urinary infections][J].2009》)

(2)菌尿症循证研究:据已发表的Cochrane文献,BIP导尿管可以显著减低菌尿症发生率,降幅为16%-73%,导尿管介入期小于1周的,菌尿症发生率平均下降46%,介入期大于1周的,菌尿症发生率下降36%。(参考文献:《Schumm K , Lam T . Types of urethral catheters for management of short-term voiding problems in hospitalized adults: a short version Cochrane Review[J]. Neurourology & Urodynamics, 2010, 27(8):738-746.》)

(3)导尿管相关泌尿系感染循证研究:据关于BIP导尿管大规模的随机对照研究(样本量27878)显示,使用 Bactiguard涂层导尿管的患者尿路感染风险降低32%,CAUTI发病率下降21%,二次血液感染发生率降低44%,且降低了大肠杆菌、粪肠球菌、念球菌、假单胞菌等所有微生物的数量。(参考文献:《Karchmer TB , Giannetta ET , Muto CA , et al. A randomized crossover study of silver-coated urinary catheters in hospitalized patients.[J]. Archives of Internal Medicine, 2000, 160(21):3294-3298》)

3、同类产品情况

抗菌涂层应用比较广泛的是含银成分涂层,如银离子、银纳米颗粒。2015年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发布了《关于规范含银盐医疗器械注册管理有关事宜的公告》,规定含银涂层导尿管按照第三类医疗器械管理。

根据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官网数据显示,截至目前为止BIP导尿管为国内唯一获得三类医疗器械注册证的抗菌导尿管。

三、对公司的影响

2018年6月,公司与百克得公司签署协议,获得BIP导尿管在中国地区的独家经销权以及Bactiguard?涂层技术在中国地区的10年独家使用权,并于2019年4月在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完成国内代理人备案(注册证号:国械注进20153663907),开始BIP导尿管的国内销售。由于疫情等原因,原注册证在2020年12月6日到期后的续证工作有所延后。此次BIP导尿管重新获得国内医疗器械注册证后,公司作为独家代理商可以继续在中国境内销售BIP导尿管,将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导尿领域的竞争优势,促进公司导尿产品升级换代,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将会产生积极影响。

四、风险提示

公司自2019年代理BIP导尿管以来,积极进行产品前期推广,产品已经初步获得国内市场和专家广泛认可。因其属于国内导尿管市场的新产品,前期推广时间较长,同时受新冠疫情以及注册证续证工作延后影响,2019年-2021年累计销售收入约为309万元(未经审计),尚未对公司业绩产生明显影响。

产品后续销售情况受疫情、行业政策、市场推广效果等因素影响,目前尚无法预测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具体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000970 证券简称:中科三环 公告编号:2022-015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203号)核准,公司获准向原股东配售159,780,000股新股。公司于2022年2月23日完成向原股东配售股份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0,525,773股,发行价格为4.5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677,365,978.50元,扣除发行费用11,577,624.56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65,788,353.94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对公司本次配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2年2月25日出具了致同验字(2022)第110C000099号《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和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近日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或“保荐机构”)分别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上银行简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上述《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立及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专户募集资金额	用途/项目名称
广发银行北京宣武门支行	9550880043417100582	390,000,000.00	宁波科宁达基地新建及技改项目
民生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634033367	278,406,154.94	赣州基地新建项目

三、《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简称“甲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简称“乙方”)及保荐机构(简称“丙方”)签订的《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为:

1、甲方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下称“专户”),该专户仅用于甲方对应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甲方对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部分募集资金可以以不同期限的定期存款方式存储,并及时通知丙方。甲方承诺上述定期存款到期后将及时转入本协议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或以定期存款方式续存,并通知丙方。甲方存单不得质押。

2、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3、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者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丙方应当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其督导职责,并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每半年对甲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一次现场检查。

4、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卢峥、王培华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5、乙方按月(每月 5 日前)向甲方出具真实、准确、完整的专户对账单,并抄送给丙方。

6、甲方一次或者十二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五千万元或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的20%的,乙方应当及时以邮件或传真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对账单。

7、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当将相关证明文件(加盖丙方公章)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第十一条的要求书面通知更换后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以及身份证明。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8、乙方连续三次未及时向丙方出具对账单或者向丙方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或者丙方可以要求甲方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专户注销时,乙方应当配合甲方对账户内募集资金进行结算划转。

9、丙方发现甲方、乙方未按约定履行本协议的,应当在知悉有关事实后及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书面报告。

10、本协议适用中国法律并按中国法律解释。三方同意,由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应由争议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争议无法通过协商解决,经任何一方要求,争议将交由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和程序在北京仲裁。三方同意适用仲裁普通程序,仲裁庭由三人组成。仲裁的裁决为终局的,对争议方均具有约束力。

11、本协议自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丙方督导期结束后并依法销户之日起失效。

特此公告。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00882 证券简称:妙可蓝多 公告编号:2022-019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03月25日(星期五)下午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2年03月18日(星期五)至03月24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milkland.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2年3月25日发布公司2021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1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2年03月25日下午15:00-16:00举行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03月25日下午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及/或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及至少一名独立董事。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2年03月25日(星期五)下午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2年03月18日(星期五)至03月24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milkland.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1-50188700

邮箱:ir@milkland.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7日

关于国联金如意双利一年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增加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天基金”)协商,天天基金自2022年3月22日(含)开始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国联金如意双利一年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国联金如意双利一年持有债券”或“本集合资管计划”,A类份额产品代码:970109;B类份额产品代码:970110;C类份额产品代码:970111)。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务办理

自2022年3月22日起(含),投资者可通过天天基金办理国联金如意双利一年持有债券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

在遵守国联金如意双利一年持有债券的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各类业务公告的前提下,销售机构办理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具体时间、流程、申赎业务规则的具体内容以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二、优惠活动

自2022年3月22日起(含),投资者通过天天基金申购国联金如意双利一年持有债券份额时,可参加天天基金公告的费率优惠活动,具体折扣费率及费率优惠期限以天天基金公告为准。原产品费率请详见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三、咨询方式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相关情况:

(1)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70

公司网站:www.glsc.com.cn

(2)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021

公司网址:https://fund.eastmoney.com/

四、重要提示

(1)天天基金具体业务办理方式及程序等,请投资者遵循天天基金的相关规定。

(2)本集合资管计划C类份额已自2022年1月6日起开放了申赎业务;A类份额暂未开放申赎业务,开放办理申赎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B类份额不开放申购,仅开放赎回业务。敬请投资者查阅本公司于2022年1月5日对外披露的《国联金如意双利一年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公告》。

(3)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但不保证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国联金如意双利一年持有债券的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充分认识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认真考虑产品存在的各项风险因素,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做好风险测评,在了解产品情况、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8日

证券简称:*ST广珠 证券代码:600382 编号:临2022-041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收到传票,开庭时间为2022年4月25日上午10时00分

● 上市公司子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原告

● 涉案金额:人民币227,975,272.67元(利息暂计至2021年12月27日)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影响:由于本案尚未开庭审理,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尚不能确定,最终实际影响需以公司诉讼及后续法院判决或执行结果为准。公司将根据相关诉讼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案件的基本情况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广东明珠集团广州阀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阀门公司”)因与肇庆星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共同合作投资房地产“泰宁华府开发项目”合同纠纷一案,向肇庆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于2022年1月17日收到法院的受理案件通知书(详见公司公告:临2022-014),该案件原定于2022年4月14日开庭。由于送达原因导致无法如期开庭,肇庆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2年3月10日依法公告送达此案的起诉状和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交换证据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等诉讼文书。

二、案件的进展情况

2022年3月17日,公司收到广州阀门公司发来的函件,告知收到肇庆市中级人民法院发来的《传票》。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案号:(2022)粤12民初3号

案由:合同纠纷

被传唤人:广东明珠集团广州阀门有限公司

地址:肇庆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庭

传唤事由:证据交换和开庭

应到时间:证据交换:2022年4月25日上午9时00分;开庭:2022年4月25日上午10时00分

应到处所:第十三审判庭

三、上述案件对公司的影响

由于本案尚未开庭审理,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尚不能确定,最终实际影响需以公司诉讼及后续法院判决或执行结果为准。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对相关诉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00435 证券简称:北方导航 公告编号:临2022-011号

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03月25日(星期五)下午 13:00-14:3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2年03月18日(星期五)至03月24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600435@bfdh.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2年3月22日发布公司2021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1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2年03月25日下午 13:00-14:30举行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召开,公司将针对2021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03月25日下午 13:00-14: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浮德海先生,董事、总经理张百锋先生,董事、财务总监周静女士,董事、董事会秘书赵晗先生,独立董事孙宝文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2年03月25日(星期五)下午13:00-14: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2年03月18日(星期五)至03月24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600435@bfdh.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方式:公司证券事务部

咨询电话电话:010-58089788

邮箱:600435@bfdh.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18日